合阳县营造林重点项目全面排查服务项目

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：合阳县自然资源局

乙方：陕西众志信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6年1月7日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合阳县自然资源局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陕西众志信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林业行业相关规范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诚信原则，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合阳县营造林重点项目全面排查技术服务事宜，订立本合同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。

一、服务项目及地点

1. 项目名称：营造林重点项目全面排查服务项目

2. 服务地点：渭南市合阳县

二、服务内容与成果要求

1. 乙方负责开展合阳县历年营造林重点项目内业资料核查、外业实地排查、现状核实、问题梳理、数据统计分析等技术工作。

2. 全面核查造林面积、苗木保存、地块现状、管护情况、图斑匹配情况，形成问题台账与整改建议。

3. 编制完成《合阳县营造林重点项目实施情况全面排查工作报告》，配套提供台账、附图、现场影像、矢量数据等全套资料。

4. 全程配合甲方及林业主管部门审查、核查、整改答疑及成果修改完善工作。

5. 服务质量须符合国家、陕西省营造林调查相关技术规程，满足项目监管、考核、验收使用要求。

三、服务期限

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排查工作并提交完整成果；成果交付后无偿提供 12个月售后技术服务，负责整改完善、答疑、配合上级核查。

四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1. 本项目含税包干总价：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捌仟元整（￥558000元）。价款包含人工、交通、外业排查、资料编制、设备耗材、税金、成果修改、技术配合等全部费用，甲方不再另行计费。

2. 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支付 30%，乙方完成全面排查工作，提交成果支付 40%，省市组织审查成果提交通过后，支付 30%。

3. 乙方需提供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，作为付款依据。

五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（一）甲方权利

1. 提供现有项目基础资料，协调属地单位配合外业排查工作。

2. 及时对乙方提交成果进行审核验收，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。

3. 对服务进度、质量进行监督管理。

（二）乙方权利

1. 组建专业技术团队，按期、保质完成全部服务内容。

2. 严格据实开展外业排查，保证数据真实、成果合规有效。

3. 不得转包、分包本项目，全程无偿配合修改、验收、核查工作。

4. 自行承担外业作业期间全部安全责任及费用。

5. 对项目数据、资料严格保密，不得外泄、转借、挪作他用。

六、验收标准

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完整、数据真实准确、符合林业技术规范，满足甲方及上级主管部门核查、整改、考核使用需求，即为验收合格。成果不合格的，乙方须无条件限期整改，直至验收合格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. 乙方逾期交付成果、成果质量不合格且整改无效的，甲方有权扣减费用或解除合同，乙方承担相应损失。

2. 甲方逾期付款的，按财政拨付相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执行。

八、保密与知识产权

本项目所有排查成果、数据、报告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，乙方不得擅自使用、

对外传播，合同终止后保密责任持续有效。

九、其他约定

1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双方发生争议，优先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3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、乙方贰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（盖章）：合阳县自然资源局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订日期：2026年9月7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陕西众志信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2026年9月7日